

# 唐山市工程建设造价管理站(通知)

唐建价字(2014)5号

## 唐山市工程建设造价管理站 关于发布唐山市建筑市场综合用工 指导价的通知

各县(市)、区、开发区(园区、管理区、工业区)住建局(建设局、房管局、城建局)造价管理办公室、各造价咨询,各建设、施工等单位:

根据河北省工程建设造价管理总站《关于印发2013年下半年各市建筑市场综合用工指导价审核结果的通知》(冀建价信〔2014〕10号),现发布我市建筑市场综合用工指导价,该指导价与我省现行计价依据配套使用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综合用工一类单价: 74 元/工日;  
综合用工二类单价: 63 元/工日;  
综合用工三类单价: 49 元/工日;  
清、借工单价: 85 元/工日。

二、综合用工指导价调增部分做差价处理，只计取税金。

三、本次指导价调整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。施工合同有约定的，按合同约定执行；合同无约定的，按本通知调整。已竣工结算的工程不再调整。

唐山市工程建设造价管理站

2014年3月18日

